

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文件

浙规学[2022]36号

关于建立省市规划学会（协会） 党建联建机制的通知

各市规划学会（协会）：

为有效整合社团组织党建资源，搭建社团组织党建交流平台，提高社团组织党建活动质量，不断激发社团组织党建新活力，探索建立社团组织党建结对互助、联促发展的长效机制，经首次省市规划学会（协会）秘书长座谈会研究，决定建立省市规划学会（协会）党建联建机制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联建目标

全面贯彻党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党建工作的总要求，结合规划行业发展和联建成员单位的实际情况，紧紧围绕服务社会经济发展的大局，以建立党建联建机制为载体，搭建起省市规划学会（协会）对话交流、信息互通、资源共享的平台，积极发挥省市规划学会（协会）党建引领带动作用，推动省市规划学会（协会）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组织架构

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党组织为牵头单位,11 市规划学会(协会)党组织为成员单位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1. 学习贯彻各级党组织及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党建及学会(协会)工作的重要决策、会议精神及文件要求,确保规划学会(协会)健康有序发展。

2. 针对规划行业发展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,适时组织开展专题调研活动,积极探索、开拓创新,不断提高规划学会(协会)的凝聚力和影响力。

3. 结合规划学会(协会)业务工作,深入开展党员主题教育活动,积极组织主题党日、党员志愿服务队等实践活动,充分发挥党建引领核心作用。

4. 建立省市规划学会(协会)党建联建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制度,搭建相互学习、相互交流、相互合作的平台,促进各成员单位党组织建设与发展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加强组织领导。要把党建联建机制作为推动学会(协会)发展的重要抓手,切实加强领导,落实专人负责,精心组织实施,确保党建联建成效。

2. 认真总结经验。要注重培育和总结党建联建中涌现的好经验、好做法,真正把基层党组织的政治优势、组织优势转化为助推规划事业发展的动力。

3. 努力营造氛围。要充分利用省规划学会网站、微信公

众号“党建联建”专栏，做好相关活动的宣传报道，积极营造良好氛围，促进形成社会共识。

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

2022年10月9日

